

证券代码: 002219

证券简称: *ST 恒康

公告编号: 2020-085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恒康	股票代码	0022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维	向妮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50 号国机西南大厦 A 座 29 楼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50 号国机西南大厦 A 座 29 楼	
电话	028-85950888-8955	028-85950888-8955	
电子信箱	wei.cao@hkmg.com	xiangni@hkm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6,467,897.88	1,853,036,019.05	-3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776,912.52	-61,327,122.61	2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765,252.67	-75,502,570.70	3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916,111.00	172,683,256.46	-2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0329	22.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0329	2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5%	-2.29%	-25.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27,576,486.12	4,909,889,865.73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022,627.03	194,799,539.55	-24.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阙文彬	境内自然人	42.49%	792,509,999	0	冻结	792,509,999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3%	112,500,000	0		
长安基金—工商银行—华鑫信托—鑫康财富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84%	71,660,052	0		
喀什思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50,437,830	0	冻结	50,437,83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	37,500,000	0		
新余恒道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28,441,228	0	冻结	28,441,226
宋丽华	境内自然人	1.49%	27,777,778	20,833,333		
盛世金泉（天津）股权投资基	国有法人	1.02%	19,008,100	0		

金管理有限公司						
刘好芬	境内自然人	0.83%	15,467,595	0		
上海朴沃资产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	0.51%	9,578,700	0	冻结	9,578,700
司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位列公司前十大股东第八位盛世金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流通股合计 19,008,100 股；位列公司前十大股东第九位刘好芬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流通股合计 15,467,595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全球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流紧张等内外部各项压力迎难而上，贯彻医药“双轮驱动”总体战略，不断深化医院内部管理，加大药品市场开拓，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规范集团运营，确保了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5,646.79万元，同比下降32.19%，其中医疗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09,126.84万元，同比下降33.31%，药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5,944.34万元，同比下降16.13%；实现利润总额-3,155.55万元，同比下降322.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77.69万元，同比增长22.09%。

（一）坚持医疗服务为基础，强化内部管理，发挥协同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所属医院学科建设，改进医疗服务，提升医疗质量和医院诊疗水平，增强医院业务韧性，保持已有优势，形成了可持续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加强医院管理工作，完善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建设，集团对各医院从四个维度进行考核，即医疗质量、运营指标、持续发展、满意度评价，保障了各医院核心能力和区域优势。2020年上半年由于疫情的原因，集团下属医院更加注重医疗安全的管理，制定了疫情期间患者安全告知书及承诺书，加强入院患者及手术患者的管理，所有的医疗服务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证所有医疗工作的安全性。在疫情防控期间，公司下属各医院近8000名医务人员全部投身抗击疫情的第一线，派遣了14名医务人员支援武汉等重点疫情地区，并组织员工爱心捐款捐物，专向用于疫情防控和慈善救助工作。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防控疫情工作的安排，并做好相关疫情防控措施，科学有序推行复工复产，降低了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

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所属医院门诊、住院患者相对减少，同时所属制药企业及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导致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二季度随着疫情有所缓解，公司所属医院门诊及住院患者相应增加，所属药企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公司生产经营恢复较快，较一季度有所好转。报告期内门诊服务人次约110万，住院服务人次约10万，医疗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09,126.8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86.85%，健康医疗服务产业板块市场基础更巩固。

（二）调整并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构建核心领导决策团队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决策管理水平，力争2020年度实现扭亏为盈，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调整了董事会成员结构及经营层高管配置，构建了公司核心领导决策团队，为公司提供高效科学的人才决策保障。

（三）完善药品销售网络，扩大药品市场覆盖，药品销售业绩保持稳定

2020年初的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直接导致整个医药环境剧烈变化并逐步呈现收紧的趋势，2020年上半年国家相继出台一些针对医药行业的政策性文件，如“4+7”集采的扩围，医保目录及基药目录的调整等。公司药品板块以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为依托，重点打造独一味胶囊/片、参芪五味子片/颗粒、氯化钾氯化钠注射液、酮洛芬缓释片等重点产品。虽然受疫情和公司现金流的影响，但公司不断完善药品销售网络，进一步扩大药品市场覆盖，独一味药品的销售量与去年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药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5,944.3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2.69%。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同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处置孙公司崇州东关卫生院，合并范围减少。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东明（代）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